



# 猎魂者

威廉·詹姆斯及对死后灵魂科学实证的探索

GHOST HUNTERS

[美]黛布拉·布鲁姆 著 于是 译

DEBORAH BLUM

# 猎魂者

威廉·詹姆斯及对死后灵魂科学实证的探索

GHOST HUNTERS

[美]黛布拉·布鲁姆 著 于是 译

DEBORAH BLUM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08-3230 号

Deborah Blum  
**Ghost Hunters**

---

Copyright © Deborah Blum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William Morris Agency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08 by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猎魂者:威廉·詹姆斯及对死后灵魂科学实证的探索/(美)布鲁姆著;于是译.一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8.8

ISBN 978-7-02-006788-6

I. 猎… II. ①布…②于… III. ①科学家-列传-  
英国②科学家-列传-美国 IV. K835.616.1 K837.  
12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05276 号

责任编辑:吴继珍  
特约策划:吴文娟  
封面设计:董红红

**猎魂者**  
Lie Hun Zhe  
[美]黛布拉·布鲁姆 著  
于 是 译

---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装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03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9.25 插页 2

2008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200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978-7-02-006788-6

定价:25.00 元

献给达西，多恩和达纳  
谨记姐妹情深

# 目录

序幕 桥上的女人	1
第一章 夜界	7
第二章 勇者无畏故不信	31
第三章 灵学的光明与黑暗	47
第四章 玄学与玄衣	70
第五章 无穷尽的理性	97
第六章 踏入此门的人	121
第七章 心理学原理	146
第八章 初见幽明体外质	172
第九章 灵魂存放地	192
第十章 死亡预言	217
第十一章 不为人知的力量	242
第十二章 鬼故事	266
后记	290

## 序幕 桥上的女人

没有人看到那女孩的死。时候还嫌太早，晨曦不过微微照暖天际边沿，尚且是黎明前的黑暗。夜霜依旧封冻在大地上，泛出鬼魅般银色的暗光。那是十月深秋的一个早上，当十六岁女孩贝莎·修斯走出门、迈入这番宁谧天地时，差不多是六点钟。她的父母和姐姐仍在新罕布什尔州恩菲尔德镇的小屋中安睡。

后来，一些村里人——比如早起干活的铁匠老婆——回想起来，曾见到那女孩走过，还系着帽子。那身形看来非常眼熟，因为她总是这样快步走去工厂干活。铁匠老婆看到她转向了湖边。在结霜的土路上，她留下了一排足迹，但太阳越爬越高、照得越来越暖，那足迹也就消失无踪了。

那孩子始终没有回家，她的父母先是想不通。接着，有点担心。渐渐的，随着天空逐渐放亮、清晨完全铺开，他们可急疯了。他们呼喊着她的名字，沿着空荡荡的土路一路找到静悄悄的湖岸边。显然是出了什么事儿，等到事态越来越确定，他们的好友和邻居都帮忙找起来。到这天夜里，已有一百五十多人加入了搜寻队，也越来越声嘶力竭地呼喊，焦急地在空无一人的灌木丛中、田野中搜索，越来越多的人将目光投向了平静的湖面。

土路通向古老的摇摇桥，那桥仅由木板连接而成，没有扶栏，只是穿越玛斯卡玛湖的一条简径而已。这片湖不算太宽，但比较长，靠近湖畔的湖水呈清澈的金色，湖中央水深处则显得暗些，仿佛一块玛瑙镶嵌在光溜溜的石山中央。可是摇摇桥四周的湖水却显得混浊，沿着木桥墩生长的水草如今扭结成团，沉到十八英尺深的黑洞洞的水下。搜寻者们没有找到女孩的踪影，树丛里没有，清可见底的浅滩里没有，桥下深水里也没有，微漾闪烁的水面只映照出众人忧心忡忡的脸庞，好像一面黑色的镜子。

到头来，工厂主请来一位来自波士顿的潜水员，在木板桥下仔细搜索。为了抵御冰凉的湖水，潜水员穿得严严实实的，再滑入水中，就像块石头一样消失在水里。他一次又一次地潜下去，直到皮质潜水服都被浸透了、玻璃

头罩也被冰凉的湖水弄得含糊不清。可是他也没有找到女孩。好像，贝莎已经完全消失在晨雾里了。什么痕迹也没有——除了噩梦。就在附近的一个小镇上，一名妇女因此开始在睡梦中尖叫。

乔治·泰特斯和内莉·泰特斯的家在黎巴农小镇上，沿湖而下大约五英里处。这是座厂区聚集的工业小城。和贝莎一样，乔治也在一家衣服加工厂上班。失踪女孩的事件已在工人之中流传开来。每个人都知道那孩子下落不明，也都很担忧。泰特斯夫妇也曾谈论此事，琢磨着怎样才能帮上忙。

晚餐后，内莉·泰特斯上了楼，蜷在摇椅里打盹，身上盖了块毯子。她的丈夫走上楼去时，她仍在熟睡，却坐得笔直，双手放在膝盖上拧扭不停，呼吸愈发急促，听来就像是气喘吁吁。她尖叫起来。丈夫被惊动了，赶忙跑过去摇醒她。她那涣散的目光游移不定。可是，说出的话却非常清醒，也不太高兴：“哦！乔治，你干吗要把我叫醒？”她坚称，刚才的梦要是再深入一些，她就能告诉他那女孩在哪里。他摇了摇头，说，那是个噩梦，你刚才在尖叫呢。她的回答是：“不管我睡着时在干什么，你都不要再把我叫醒。”听起来，她几乎是在恳求。

又有一夜，他俩都被这个梦缠住了。贝莎·修斯是在周一清早失踪的。就是那一周的周四，凌晨一点时，乔治·泰特斯索性决定不睡了。他点亮一盏灯，转身看着他的妻子。她正浑身颤抖，牙齿打战。“内莉，你冷吗？”他一边问，一边把被子往上拉了拉。“哦，哦，我冻死了。”说着，她又往被子里缩了缩。当她醒来时，拂晓再次照亮夜的漆黑。她对丈夫说，我们必须要去摇摇桥。

他早已精疲力竭，连反驳的气力都没有。不知怎么的，她确实吓住他了。泰特斯有一匹马，他就在马厩旁对看马人说——用闲聊的口吻——他妻子梦到了失踪女孩的下落。看马人听罢哈哈大笑，可是乔治·泰特斯却摇起了头，又提到她对自己说过的那些话。一开始，贝莎·修斯现身在桥上，很犹豫，不知道该走哪条路。桥板结了霜，她不得不小心地平衡身体，往后望着小村庄。随后，她脚下一滑，身体后仰跌入了湖水。他想，大概就是在这个节骨眼上，他的妻子在梦中冻得直打哆嗦。

泰特斯夫妇驾着马车上了桥。在她喊停的时候，他们差不多已经过了半的木桥。内莉·泰特斯走到桥板边。“乔治，”说着，她指向下面的桥墩，“她就在那儿。”他什么都没看见，只有平静的湖水，如黑曜石般折射出黝黝光亮。他盯着水中自己的倒影看。其实，他还知道一件事，但没有透露给马厩里的朋友。内莉的祖辈是知名的通灵者。但内莉从未自称能通灵。但是，这事儿之前她就有过这种鬼魂出没的梦境。梦过之后，她总是会病恹恹的。她恨透了那些东西。然而它们终究还是会来，趁她睡着的时候溜过她的防御线，进入梦里。

他俩追问到了工厂经理人乔治·惠特尼，也就是搜寻队领头人，就是他在灰心丧气、沮丧而至绝望之际，叫来了潜水员。潜水员名叫布赖恩·沙利文，是个结实、瘦高的爱尔兰人。他觉得这对夫妻疯疯癫癫的。沙利文曾在波士顿拖驳船公司工作，搜寻、打捞溺水者的活儿他已经干了很多年了。有时候，尸体确实很难找到，但事实不过如此。这是真的。但梦不是真的。惠特尼也对沙利文讲，自己不信托梦之说。他还向沙利文保证，他们都是理性至上的男人；也都赞同一种看法：鬼魂并没有真的潜入谁的梦境。

可是惠特尼知道，村子里有些人不见得同样“理性”。有些人笃信“招魂术”那档事儿。于是，他对沙利文说：“既然我们已决定要竭尽全力找到尸首，那么，应该至少给这个女人一次机会吧。”

沙利文却是不依不饶。他想去波士顿搞点火药粉，在水底引爆，如果尸体就在湖底，爆炸兴许就能让陷在湖底的尸体松动一下。他告诉惠特尼，自己愿意服从命令——但他不想眼巴巴看着自己变成个傻瓜，一遍又一遍地钻下水，而泰特斯太太却在大放厥词，尽是些神神道道的无稽之谈，依着胡梦指点什么方位。于是，惠特尼又作了点让步。其实，他也不打算让别人看自己的笑话。所以，他们顶多只给她一次机会。

内莉·泰特斯再一次走上了木板桥，在马车第一次停住的地方站定。她摇了摇头。不，她说，不太对头。她又走了几步，倾身向前，低头凝视着湖水。“是这儿。”她说。接着，她告诉潜水员，那女孩头冲下卡在桥墩下的木格栏里，不过，有一只脚支棱在外，指向上方，还穿着橡胶套鞋。

沙利文套上了潜水服，扔下导向绳，又绑上一个下坠球，便潜下水去。

湖水太暗了，他只要沉下水面就几乎什么都看不见。在暗黑的水里下潜十英尺后，他感觉已经接近桥墩下的木制支柱了。突然，有什么东西撞上了他的脸孔。他伸手去摸索。那是一只脚。他的手顺着橡胶套鞋往下摸，是人腿，于是他开始用力拽。他将导向绳绕在腰间，赶忙顺着绳索游上去，通报这个最新消息。

“她在下面呢。”刚浮出水面，他就从怪物脑袋般的玻璃头罩里喊出声来。  
惠特尼也回了一嗓子，“我知道了。”

原来，还没等沙利文松动尸体，女孩帽子上的拉绳已经松了，径直飘上来，浮在了水面上，看起来就像朵完全浸湿的小花。

后来，在黎巴农的小酒馆里，沙利文对着一群如痴如醉的听众讲述了这段故事。有人问道，难道他不害怕吗？在墨黑的水底下，女孩的死尸撞上他的脸？他答说，不怕，“找到溺水者的尸体，那就是我的工作，没什么好怕的。”可是，他别有所怕——或者，该这么说，怕某些人。内莉·泰特斯如此精确地描述出尸体所在的位置，这让他怕得要命。他说，要是没有她，他们无论如何都找不到那具尸体；即便他贴着尸体潜行在水底，恐怕也看不到。她究竟有什么能耐？能让一个死去的女孩走入她的梦境？“就这件事来说，我怕的是桥上的那个女人。”

“桥上的女人”还吸引到了另一批特殊的听众，在他们看来，这绝不仅是一则让人心惶惶的奇谈。他们都是当时最杰出的科学界、哲学界精英人士，他们对这事儿进行了缜密的调查分析。在这些精英看来，在野心勃勃、又不乏风险的科学探索领域内，这件事无疑是证据，是重要的数据点，能证明——人类死后仍存有生命活动。

这项调查活动的赞助人之一是位哲学家，他回想起曾有人——是一位同行——措词犀利地强烈反对这项科学实验，矛头直接指向某位“曾经显赫一时的化学大师”<sup>①</sup>，“身为杰出科学家曾英名一时，但最近却不太走运，头

---

① 这是詹姆斯的朋友英国实用主义哲学家斐迪南·坎宁·司各特·席勒的原话，标明了科学界对灵异研究的敌视，此话在“灵异研究之逻辑性”一文中也有转引，参见于《灵异信仰正反观》一书，由卡尔·墨其森编著（伍斯特克：克拉克大学大众出版社，1927），这本集子中还收录了柯南道尔、加斯托、魔术师胡迪尼的文章。——原注。

脑发昏,失去理智”,竟然去研究超自然课题了。研究超自然课题——即,运用科学科技手段去探索不可解释、甚至不可见的灵异事件——恰恰就是威廉·詹姆斯和他的伙伴们想从事的事业,事实上,他们认定这是科学的必要组成部分,认识世界也正是科学所担负的使命。正是威廉·詹姆斯写下了溺水女孩的故事,详细审核细节后,再予以公开发表。詹姆斯的研究报告中引用了对每个相关人士的访谈记录,从波士顿潜水员到乔治·泰特斯、从工厂主到铁匠老婆,无一遗漏。在结论章节中,詹姆斯首先排除了欺骗或谎言的可能性,也就是说,在那个严霜清早,泰特斯夫人的确没有任何可能潜伏在湖畔任何一处偷窥。他也调查了人际关系,确定在死去的女孩和帮忙寻找她尸体的女人之间不存在任何一种社会关联。他的报告中也记载了潜水员的第一反应——“我惊呆了”——以及修斯家带着困惑不解的心情对那位“拥有天赋力量”的陌生人表达的感激之情。

和先前被评论的那位化学界权威人士一样,威廉·詹姆斯也有显赫声誉将因此受损之虞。在哈佛大学,他是一位校方公认的正牌教授,还是一家最负盛名、至今仍在发行的心理学专刊的固定作者,也是美国心理学会的组建人之一。同样,在哲学领域他也作出了一系列革命性创举,将日常的现实生活经验和心智探察联系起来,曾在老派精英知识界引起轩然大波。他的名声甚至超出了学术圈,几乎和他的小说家弟弟——亨利·詹姆斯——一样为世人所知。因而,就其个人威信而言,这件事发生的时机实在太糟糕了。但无论如何,他挑明了自己的想法:“对于泰特斯个案,我个人的观点便是:这些研究资料毫无疑问是可靠的,有助于我们承认超自然学科、并分类进入超常灵视分科。”①

詹姆斯以及致力于“科学猎魂”的同事们都因各自杰出的学术业绩而闻名于世——但身为先驱学者所展现的勇气却没能为他们博来更多的赞赏。

① 这则故事摘自威廉·詹姆斯刊发于《ASPR 辑刊》的文章《超自然视力一例》,详见于一九〇七年一月刊 221—236 页。詹姆斯在文中注明,案例调查于一八九八年完成,采访部分主要由詹姆斯太太的表兄哈里斯·肯尼迪完成。文章本该在次年发表,但因 ASPR 当时财政窘迫,辑刊推迟印刷,直到一九〇七年才恢复出版,届时已由詹姆斯·海斯路普担任会长。这篇文章即刊登于重新出版的首期辑刊。——原注。

然而,无论是专业水准、还是业界地位,他们都绝对傲视同侪。詹姆斯的“猎魂”同伴包括:进化论的合作创建者,即将问鼎诺贝尔医学奖的法国生理学家,身为美国人类学学会的奠基人的澳大利亚学者,当上剑桥大学第一所女校校长的女数学家,还有英伦实用主义哲学界的先驱,以及另外三位知名的物理学家。

所有这些学者都遭到了不同程度的名誉损失,但是,就像威廉·詹姆斯一样,他们所有人都拒绝半途放弃研究。冒了如此重大的风险,研究工作也确实有所收获——堪称科学史上最优异的灵魂探索项目,实施了一系列令人震惊的研究,有时候,这些计划缜密的实验还能让怀疑论者彻底改变立场,从而相信灵魂的存在。他们所有人都坚信不疑:这项工作毋庸置疑将推进人类对生命的理解,因此也能协助人们在科学和信仰之间、在所见和幻想之间搭建理解的桥梁。

詹姆斯写道:“迄今为止,人们尚未出于科研目的而抽丝剥茧地研究所谓‘灵异’层面的浅显的真相。正是应该追寻这些真相,用以征服未来时代的最伟大的科学成果才将成功,而我已臣服于这一事实。”为了达到这个目标,所需的必备条件可谓是又简单、又复杂——复杂到几乎不可能获得。其中包含了耐心、对无限可能性的坚定信念——还要心甘情愿地接受这样的现实:死去的女孩会复活,出现在梦中的黑色湖面之上,如晨雾般短暂,却又真实可见。

# 第一章 夜界

内莉·泰特斯被那个梦搅得心神不宁的同年，威廉·詹姆斯已在月份度过五十六岁生日，甚感人生苦短。剪得短短的黑发和短短的胡须都渐染白鬓。眼圈周围的笑纹就像放射状的日辉纹。不过，他的蓝眼睛依然炯炯有神，身形矍铄、结实，举手投足间还能见到年轻时的活力。

如果扎在人堆里，你肯定无法一眼找到詹姆斯。站起来的话，他也只有五英尺八英寸，体格匀称，神经紧张。当他还是个年轻的医学院学生时，就难抑对艺术的狂热，他把自己描绘成一个梦想家——高高的颧骨，敏感的嘴唇，平顺的头发，垂荡的胡须，还有黑黑的眼圈。几十年后，柔和的外貌已然褪去，但骨子里的他依旧是个异质的梦中人。他觉得维多利亚式裁缝的手工正装太正儿八经了，一点儿不舒服，所以更爱穿斜纹软呢的短上衣、格子花纹的长裤，配合柔软的衬衫、厚厚的软底鞋。到最后，他觉得可预料的一切都太乏味无趣了，有一次不禁抱怨说，和一位远比他井井有条、几乎死板的哈佛同事共事就好比“窝在牙医的椅子里”。<sup>①</sup>

当詹姆斯和一位研究室的同事谈论起超自然研究何其重要时，他镇定自若地提醒那位同事注意：科学——诸如躲在电灯背后的十九世纪的发电机、发电厂，还有发报机和电话——也可能是错误的，也有点妄自尊大。《科学》杂志总以捍卫科学的研究的道德规范的姿态著称，有一次，詹姆斯撰文给杂志时说：“科学家”——他不得不使用这个饱受景仰的词汇、尽管他不想用——“科学家……对我而言，这个词暗示了某种自负的、宗教般的科学观，仿佛是与宗教信仰、情感相对立的什么派别，”<sup>②</sup>甚至于，与真实的现世生活相对立。

这种态度导致了他和学院内的同行经常意见相左，他称呼其他人为“老正统”。说起来，他的“不正统”来得天经地义。詹姆斯的成长环境可谓是相当不安分，以他的直觉来说，这种家族状态实际上折射出那个时代的文化所

<sup>①</sup> 引用自霍顿图书馆所收录的詹姆斯书信集，收件人是斯坦利·霍尔。——原注

<sup>②</sup> 引用自詹姆斯致詹姆斯·麦基·卡特尔的信，发表于《科学》杂志一八九八年五月四日。——原注

遭遇的不稳定。那是一个道德观念剧烈冲撞的年代——宗教显然被科学围剿得气都喘不过来，科技工业似乎要改写现实生活的所有规律。因而，他觉得势在必行之事就该是——找寻一种崭新的平衡感、在日新月异的世界上想办法搞清楚“存在”的真谛。

所以，他拒绝接受任何一方所下的简而化之、绝对性的结果。他走得要比他们都远，甚至是故意的，挑中了“超自然探索”一项，深入研究之外甚至还会扶持“桥上的女人”这类传奇的记载，以此向传统科学和宗教双方发出挑战。

他的著作涉及所有前卫领域——心理学、哲学、灵学——都旨在彰显他个人的倾向性，简而言之就是：在最意想不到之处，说不定就会获得最重要的学识。

自孩童时代起，詹姆斯就沉溺在某种纯粹的、未曾有杂质的“不可预知性”中。他的父亲亨·詹姆斯①有时候是个聪明人，却一向古怪无常，自从他诞生在纽约富贵人家开始，那股子“不可预知”的气氛就正式散开。出身富贵，又娶了富家千金，老詹姆斯有足够的收入，毫无生活之忧，因而能沉湎于精神探求——那正是他心意之所向。可是，亨有个爱说教的刻板父亲、还有个爱讲原则的严厉母亲，他们合力阻挠他的决意。不过，真正塑造亨·詹姆斯的决定性因素是十几岁时的一场事故，他感受到了——那场可怕的事故背后有着黑色的超自然力量。

事故发生在一八二四年，亨只有十三岁，在纽约奥尔巴尼贵族学校读书。在自然科学课上，一群男孩正在学习飞行原理。他们需要做一系列实验，其中之一就是在浸过松节油的纸气球下面点火，观察火焰是如何让气球升腾的。当即将燃尽的火种连带气球坠落地面时，男孩们只需用脚踩灭余火。但是，有一天，风向飘忽不定，气球被吹向附近的马厩。火星落在干草堆里咝咝作响。年轻的亨·詹姆斯一贯很冲动，此时便毫不犹豫地冲入屋内，想要灭火。事与愿违，不断上升的火苗窜上了他的裤管，顿时烧焦了他右腿的皮肤，几乎都能看到骨头了。外科医生建议截下膝盖以下的坏肢，先锯开皮肤和肌肉，再折断腿骨，这场手术实在太折磨人了。更糟的是，他的腿在截肢手术后依然没有停止溃烂。第二年，医生又截下了一段因坏疽而

---

① 因父亲和次子同名，都为 Henry James，所以译者以“亨·詹姆斯”、“老詹姆斯”指代父亲。

黑斑点点的腿骨。第二条截肢线已在膝盖之上。

意外和手术之后，亨整整三年多只能卧病在床。他变得越来越依赖酒精，仿佛只有酩酊大醉才能减轻痛苦。他的父亲为他担惊受怕。可他的母亲凯瑟琳却坚决不允许在病房里看到哪怕一丝一毫的同情、或是自我怜悯。要是亨的父亲显露出过分强烈的怜惜，她就让他离儿子远远的。她是举止温和、但信念坚毅的女人。根据她的信仰，这是上帝的意愿，所以她想让亲生儿子在主万无一失的审判中寻觅到力量。

身陷病榻，凄楚无比的男孩转而变得暴怒，并且，恐惧。随后的数年中，亨认为自己的人生被分割为两半，在上帝用“可怕之手”毁灭他的大半条腿之前是魔法般瑰丽灿烂的童年，之后，便是苦涩度日。原本天真快活的孩子就在与父母日益疏远中长大。他变成了一个酒徒、赌徒、家财万贯的浪荡公子。同时，也是个追寻安全感的男人。他很清楚，醉生梦死之中也蕴藏着神性，为了抵偿罪孽而不得不索求鲜血淋漓的救赎。然而，谁又能知道未来将会怎样？不合时宜的怜悯，缺乏必要的谨慎，鲁莽地冲向起火的马厩？他曾这样写道：“我确定，当我热忱祈祷上帝之名并感到隐隐畏惧时，没有哪个孩子的肌体会比我的更明白扭曲的痛楚。”

亨·詹姆斯始终都在抵抗恶魔般的沮丧情绪，他的后代也将继承这种特殊的脾性。甚至等他成家立业之后，他依然把自己的生活形容为“无论怎样都不能算是成功，不过是场搏斗。”他渐渐戒了酒，到了二十四、五岁时进了普林斯顿神学院。他很想搞清楚，那个一心惩罚人类的上帝究竟是怎么回事儿。“当火焰灼伤我那粗笨的手指时，我没有责怪火焰，可是为什么呢？因为我可以感觉到，那火苗的跳跃是在分毫不差地服从着什么。”震慑于令人胆怯的上帝之手，老詹姆斯在神学院只待足了一年。一八三八年，他离校了。那一年间，他和某同学的姐妹们交上了朋友，到了一八四零年，他就娶了那位姐姐，玛丽·沃尔什，并在婚前说服她就此终结对长老会教会的无限忠诚。

新婚燕尔的詹姆斯夫妇没有买下任何一栋楼宇作为新居，这似乎也预示着日后他们生活的走向。亨和玛丽搬进了刚刚落成开张的阿斯特豪华酒店。五层高的阿斯特酒店是当时百老汇南街最时新、最华丽的建筑物之一，铺着光可鉴人的花岗石，以三百多间客房的规模引以为豪，精致的花园和花圃布置在楼内。宾客们从希腊式门廊进入光亮的大堂，每个房间都有独立门锁，洗手间里有自来水，这些革新手段足以让人们安逸地待在套房里。这

家顶级宾馆就在百老汇大街和安妮大街交汇的十字路口，对面就是马修·布雷迪的摄影工作室，以及巴纳姆新开的，彩旗飘扬着美国国家博物馆。马车咔嗒咔嗒走过，这种专为散步而设计的宽阔大道就像是巴黎和伦敦那些经典大道的翻版。到了晚上，煤气灯照亮一整条百老汇街，从最南端的炮台公园到最北端融入乡村街道的边界线。

詹姆斯夫妇在阿斯特酒店里住了两年多。他们的长子，威廉，在一八四二年一月十一日在这家酒店里出生。同年，他们搬入华盛顿广场的一栋宅邸，随后，次子亨利于一八四三年出生。

只有在日记里，老詹姆斯才坦白说，自己希望上帝能在威廉和亨利还没长大、大到足以变成罪人之前就带走他们。没有人能够长年累月地清白在世，而主的惩罚只有怒火燃烧一条道。当抑郁和恐惧不断升级，他感到再也无法忍受了，便卖了宅邸，逃到了英国，把老婆、孩子、小姨子全都带去了。

到了英国，他尝试了流行一时的水疗法，据说用浸泡的方法可以缓解各种疾病，就是在那时候，一个水疗病友将他的生命危机描述为一种人类必经的“通道仪式”，这种说法让老詹姆斯甚觉宽慰。那位女病友说，根据十八世纪瑞典神秘主义者伊曼纽尔·史威登堡的理论，詹姆斯正在经历的崩溃不过是“物极必反”中的所谓最低谷，也正是走向健康和谐的新生活的转折点。

老詹姆斯犹豫不定，不知道该不该接受这种新思维；医生们早已警告他不要过度用脑。可是，最终“尽管有医生们的叮嘱，我还是找到了答案：与其在岸边战战兢兢地逗留下去，我还不如大胆一些，纵身投入急流”——换言之，走出了《圣经》所言的暗景，迈入了灵魂幻影那鼓舞人心的洪流中。

对科学家们而言，从古至今，十九世纪四十年代硕果最丰、凯歌高唱——电报成功地迅速普及；麻醉术的发展带动了外科手术的前进；查尔斯·达尔文的《小猎犬号环球航行记》出版。若是从这方面看，死于一七七二年的史威登堡就像是生错了年代的异类，他看起来很失败，恰是因为——实际上他是个科学家，却被当作幻想家。

史威登堡出生于一六八八年的斯德哥尔摩，父亲是路德教会的主教，史威登堡被培养成一名技师，在金属业方面尤其出色。二十岁出头时，他曾以学生身份赴英国求学，师从好几位声名远播的科学家，譬如艾萨克·牛顿、天文学家埃德蒙·哈雷。到了一七四四年，他就被瑞典政府委任担当矿山企业管理人，口碑甚佳。

然而,就在那一年,史威登堡在公差途中目睹了异象,就此改变了一生的走向。他说,当时他正在伦敦的酒店里舒舒服服地休息,一阵雾气蒙上眼帘,接着又兀自离散,化成银光闪闪的一群蛇。纠结的蛇爬到地板上时,他依稀看到房间角落里有个人影,好像是个男人躲在浓重的阴影里。第二天晚上,当他回到酒店时,白雾又出现了,蛇群在房间里再次留下一条条踪迹。那个人影从阴影中走了出来,史威登堡说,他自称为上帝。这位瑞典科学家离开伦敦时便身负崭新的重任——要向全世界诠释基督教《圣经》的真正含义。上帝会告诉他撰写何事何理,并赐予他远观未来的先知之眼。

史威登堡放弃了科学事业。他的灵魂好像出了窍,线条尖利的瘦削脸庞上,双眼深深凹下去。他只以加糖的咖啡和蛋糕过活,因为他相信这种饮食有助于近来脆弱不堪的消化系统。他常常陷入出神状态,一恍惚就是好几个钟头,如在梦中般奋笔疾书,写下关于天堂和地狱的长篇大论,讲述栖息于我们地球以及别的星球的灵魂世界。余下的时间里,他四处传播独创版本的福音,展示他最新发现的神力,以此唤醒藏匿于万事万物后的灵魂。

他最著名的一次“显灵”发生在一场花园派对中,这件事还受到了德国哲学家伊曼纽尔·康德的关注和调查。那次,史威登堡突然当众宣布:一场大火正在席卷大约三百英里之外的斯德哥尔摩,就此搅乱了这场派对。史威登堡瞪着清澈的晚空,有板有眼地描绘了大火的进程,一条街连着一条街、一栋楼接着一栋楼,而聆听的众人完全不相信他的话。两天后,从斯德哥尔摩来的信使证实了他所说的所有细节。康德的结论是:这件事情“排除所有可能产生的怀疑”,能够证明史威登堡确实拥有超乎寻常的先知之眼。

还有许多别的谣言,传闻他可以看到丢失的信件,甚至死去的亲属。可是史威登堡的专长并不是招摇过市的“神视”。他最主要的教义被简称为“对应理论”,也就是日后最令亨·詹姆斯心悦诚服的学说。其主张是:在这个世上的物质生活和灵魂世界之间存在切实关联,有不可见的线索将两个世界的居住者们扣在一起。

史威登堡说,这里的生命在那里还有平行态的存在,因此,我们的种种决定可以影响灵魂世界,他们的渴望也会对我们的生活产生影响。我们触碰的每一样东西都会在那个互生世界里导致共振。每一种行为都会与另一个世界里的动态产生交互作用。要想感知到上帝所在的所有领域之间的关联,人们所需做到的仅仅是放开被地球所束缚的这个自我。自爱自怜、自恨自恼、自我反省——所有这一切都缔造出一种盲目,在我们所不能看见的领

域里筑起一道黑暗的自我之墙。史威登堡还说，邪恶的灵魂会助长这一倾向，会诱引我们强迫性地内观自身，因而不再放眼外观，发现上帝所创造的奇迹般的大宇宙。在这个宇宙里，没有真正的罪孽，但也许只有一条例外——刻意拒绝观察遍布在我们眼前的奇迹。

对于众多追随者而言，无论是史威登堡神奇的“千里眼”，还是他所拥有的安抚困境中人的超能力，都无法在科学领域找到对等之物。史威登堡死于中风，之后不久，英国的拥戴者们建起了新教堂，颂扬史威登堡派神学。美国的信徒们也以自己的方式悼念并弘扬他的学说，于一八七一年举行了著名的新耶路撒冷集会。

接受史威登堡学说之后，亨·詹姆斯开始相信：他已为自己的生命找到了一层崭新的基石。储纳在他心中的所有恐惧和悲伤都可以归咎于企图操控他的“爱管闲事的鬼魂”。侵扰他生活的这些幽灵就像“寄生虫那样，在我们老掉牙的神龛那摇摇欲坠的墙上显灵”。既然认知改变了，他就能够击退它们，并重新接纳自身——作为上帝创造的完美造物。他愿意步步跟随史威登堡的教导，把各种失败、亲身经历的绝境都看作是考验；接受各种力量和祝福，但决不妄自尊大，全当做是来自上帝的厚礼。人只要坚定不移，就会孕育出更加靠近天堂的生命。

心意已决，亨·詹姆斯就是要当这样的人，他带着全家返回了纽约。时至一八四八年，他和玛丽又生了三个孩子，两个儿子分别叫威尔克斯和鲍勃，女儿名为爱丽丝。詹姆斯一家搬到了曼哈顿一栋新落成的赤砂色宅邸，就在华盛顿广场北端，同时入住的还有一大群仆人，总算把玛丽从家务事里拯救出来了。多年后，鲍勃忿恨地说：那栋房子里还住着另一些人——全都是父亲所信的那些“偶像，处女崇拜者，对神幻介质的信念，所有的都是……神神秘秘的死人。”

史威登堡的灵界妖怪就这样围绕着詹姆斯的孩子们的生活。爱丽丝焦虑不堪的时候，她爸爸就怪罪一个闯入他家的幽灵。威廉要是不听话，鬼魂的力量必定让青春期叛逆更上一层楼。至于鲍勃，通常来说是几个孩子中最容易发火的一个，则抱怨说自己从来就没办法简简单单地信仰什么。他始终无法接受某种教义严谨的宗教。要想相信“臭屁牧师”，你得无知，还得学会舒坦，可这两种素质鲍勃都没有。

很多年后，在鲍勃写给威廉的信中提到，就算真的有死后世界，他也不指望看到父亲在那儿。事实上，他是不想看到。要说有某种恶兆也未尝不